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文件

中设协通字〔2015〕12号



关于开展第三届全国优秀设备工程 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设备监理协会一届四次理事会的决议要求，2015年将继续开展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服务成果奖评选工作，现将《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服务成果奖（服务成果奖）评选办法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和人员积极参与评选及推荐工作。

附件：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服务成果奖（服务成果奖）评选办法
实施细则



主题词：设备监理 优秀服务成果评选 通知

抄报：国家质检总局质量司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

录入：韩晓璐

2015年6月5日印发

校对：金洁

附件

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 评选办法实施细则

根据中国设备监理协会《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评选办法》，为了做好评选工作，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评选范围和条件

1.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申报单位应为中国设备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且已取得或正在申请设备监理单位资质。

2.申报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的项目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设备监理服务合同在 2009 年（含）以后执行完毕的项目；

(2) 项目已竣工并正式投产且运行一年以上；

(3) 设备监理服务涉及的设备投资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监理服务效果显著的工程项目。

3.申报单位应是申报服务成果奖项目的第一完成单位；两个以上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应由申报单位与其它完成单位就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排序协商一致后，并出具协商意见的有关证明。

第二条 评选名额

本奖每三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名额原则上不超过 20 项。

第三条 申报程序

一家单位最多可申报两个项目参评。各单位按照属地或隶属关系，报所在地设备监理协会或所属行业协会、注册登记机构初审；属中央直属企业主管的单位可直接提交中央直属企业初审。材料初审合格后报送中国设备监理协会。

第四条 申报时间与材料

1.申报截止日期：

2015 年 7 月 15 日前，设备监理单位将申请材料报送初审单位；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初审单位将初审结果报送中国设备监理协会。

2.申报材料：

申报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的项目应当提供以下材料：

- （1）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申请表（附件1）；
- （2）申报项目综合论述报告（附件2）；
- （3）申报项目业主评价意见。

以上材料一式两份，用A4纸按顺序装订成册（附目录和页码）。申报材料不予退回，请自留备份，申报人对材料真实性负责。

3.申报方式：

申请表等相关附件请到中国设备监理协会网站（www.capec.org.cn）下载。

第五条 评选组织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组织成立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评审委员会，实施评选工作。评审委员会由中国设备监理协会顾问、理事、各专业委员会专家等15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2人。评审委员会包括顾问、理事8名，各专业委员会专家7名。

第六条 评审委员会工作要求

1. 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对参加评选的人员进行独立的分析、判断，并做出评价。
2. 对材料信息及评选活动涉及的非公开信息保密。

第七条 评选程序。

1.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收到各地区、各行业的初审资料后，由协会秘书处对初审资料进行汇总，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

2. 由评审委员会召开全体委员会会议，对申报的材料进行审议并评分，按分数从高到低确定入选名单；如最后几名的得分相同而数量超过规定的，评委会应对最后得分相同的人员重新进行表决，票高者当选，以此确定最后入选人员名单。

3.评选工作结束后，将评选结果在中国设备监理协会的网站予以公示。自公示之日起，15天内为异议期。如有不同意见，应在异议期内，以书面形式实事求是地提出质疑理由和意见，并附上有关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对有争议的人员，应当提交评审委员会再次审议。

4.公示结束后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正式公布获奖的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监理单位和参与监理的主要人员名单（前5名），给予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

第八条 评优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进行补充、完善。

第九条 本实施细则由中国设备监理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附件：

- 1.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申请表
- 2.申报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的项目综合论述报告提要

附件 1

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申请表

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填报日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申请表

申报联系人：

电话：

手机：

申报服务成果奖的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				
	住所				
	邮编		法人代表		
	电话		传真		
设备监理企业情况	名称				
	住所				
	邮编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电话		传真		
设备监理服务涉及的设备投资额	(万元)		项目竣工日期		
设备监理服务合同服务期					
本设备监理项目或设备监理服务的工程项目已获奖励情况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等级	授奖部门	
本项目主要完成人情况（表彰前5名，可附页）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注册高级/专业设备监理工程师	岗位/专业

申请单 单位意见	<p>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p>				
初审 意见	<p>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p>				

附件 2

申报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位（服务成果奖）的项目综合论述报告提要

综合论述报告应由正文和附件两部分组成：正文文章的编辑采用宋体、小四号。附件为有关证明材料。正文和附件均使用白色 A4 开纸张，3000 字以内。

一、综述论述报告正文提纲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企业资质：企业取得的设备工程监理、工程设计、工程咨询资质等级证书情况。

（二）监理项目概述

1. 项目概况：

a. 项目名称；

b. 项目所在地：国家、省（直辖市）、城市；

c. 业主名称；

d. 项目主要参与单位（被监理方及相关方）；

e. 监理合同取得的方式：是国际投标、国内投标、邀请招标、议标或是业主委托；

f. 项目投资情况：是外资、内资或合资（合资比例）。

2. 监理服务阶段和服务内容

阶段：设备采购、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阶段的监理服务。

服务内容：与质量、进度、投资(成本)有关工程的监理服务。

3. 在监理过程中发现的比较大的质量问题和质量隐患。

（三）监理项目组织管理

1. 企业监理项目的组织管理模式简述；

2.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管理模式。

（包括制度保障、资源保障，人员配备/岗位职责等，以及过程

控制，监视测量（服务控制）等，可用图表表示）

（四）设备监理服务评价

企业自我评价：合同履行情况，符合企业服务标准、符合委托人要求的自我评价。

（如企业已做自我评价，可提供复印件，不需单独论述）

二、附件目录

- 1.各项资质证书的复印件。
- 2.设备监理服务合同书复印件（商务条款除外）。
- 3.设备监理服务质量计划复印件。为本项目制订的监理细则文件目录。
- 4.竣工验收证明或工程移交证明或投产证明的复印件。
- 5.工程获奖证书（省、部级或省、部级以上证书）复印件。主要完成单位排序协商意见证明。
- 6.可提供与申报项目相关的图片、照片（格式见附）。

以上材料一式两份，用 A4 纸按顺序装订成册（附目录和页码）。申报材料不予退回，请自留备份。

三、初审单位申报材料邮寄或送达地点：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6 号院 6 号楼 3 层 311 室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

邮 编：100029

联系人：韩晓璐

电 话：64221783 转 821，010-64216283

传 真：010-64216385

E-mail: xl_han3165@126.com

附

全国优秀设备工程监理单
位（服务成果奖）申报材料
（五号宋体）

图片说明（二号黑体）

单位名称（四号宋体）

图片或照片

（企业所在）地点（三号宋体）

（编制）时间（三号宋体）